

## 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上路有感嗎？

文◎理事長 林松宏

### 教師法大修，教學現場壓力指數上升

《教師法》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五日大修公告後實施至今三年，各項法條相關子法訂定及推動也在一〇九年、一一〇年陸續上路。備受關注的專審會、校事會議及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等，執行推動的狀況及效益，運作至今應該要進行檢視及必要的調整。

一〇八年教師法修正說明特別強調，修法是為回應「積極處理違反法律、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現職之教師」的社會呼聲，增進教師教學品質，提供優質之教育環境，以維護學生受教權。但教學現場卻因此次修法及社會氛圍的不變，產生親師互信的崩解、檢舉投訴的浮濫、校事會議頻繁召開……，反而讓教師及行政人員跟家長、社會的互動關係變得敏感、緊張而導致壓力倍增。幾年下來，教育場域的管理領導，逐漸瀰漫司法的肅殺、猜疑氛圍，而給予溫馨支持的校園文化，早已經淹沒在繁複的行政業務堆疊及教師專業提升的期許中。教學現場的工作人員，亟需能夠讓心靈可以沉澱、呼吸，有溫度的關懷與支持策略。

### 各縣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啟動期程參差，能見度低效益難預期

教師法第三十三條第四項明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各主管機關應建立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協助教師諮商輔導，其辦法由各該主管機關定之。所以教育部於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八日頒布教師支持體系法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依該辦法第五條規定設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一〇九年九月《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設置要點》生效，十月一日啟動中心計畫，十一月陸續宣導紓壓團體、啟動諮詢專線，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對外招募專業合作夥伴。

而各縣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的啟動卻期程不一、節奏緩慢，從一一〇年三月只有宜蘭、基隆兩個縣市政府完成公告支持體系設立辦法，到一一一年六月仍有七個縣市查詢不到正式公告。而正式啟動諮商服務的公告、運作狀況及其效益，目前尚未見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或教師組織主動檢視或進行探討。然教學現場工作壓力的累積，造成教育工作人員能量與心力的耗損，卻是與日俱增；再加上近兩年來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與折騰，教育主管機關實在應該立即提出更積極的作為，「超前部署」真正能協助校園工作人員紓緩壓力、提升正向能量的有效支持策略。

### 諮商輔導支持體系不可缺少教師組織的參與

教育部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第二條至第五條明定，設立「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諮詢會」，聘任教師組織、諮商輔導相關專業團體等

代表擔任諮詢會委員，諮詢會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設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等。然，經查詢各縣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相關進程，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有一半以上的縣市已經訂定公告，有幾個縣市也訂定相關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實施計畫、要點等，委託專業機構展開實質的諮詢服務。但是，辦法中有明定成立「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諮詢會」或「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諮詢小組」的卻只有四個縣市；而有具體明定聘任教師組織、諮商輔導相關專業團體等代表擔任諮詢會委員，定期召開諮詢會議及設立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專責單位的，則更是少之又少。

教師組織成立二十餘年來，大量協助會員教師因應教學現場的法律諮詢服務、工作問題反映及協助權益申訴等，發現教師於反映教學現場問題或爭取合理權益的同時，也屢屢呈現出面對教學現場工作壓力與日俱增的焦慮及內在情緒梳理無方的無助及不安，會務幹部在協助的同時也往往須扮演一個傾聽者，努力同理並正向回應，穩定教師的工作情緒，延續他們的專業熱情。教師組織有別於行政體系，不論是辦理相關研習，或是提供多項互動諮詢管道，更能獲得求助教師的信任，參與「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的運作，一定可以增益、促進支持體系運作效能，發揮正向協助及推動的功能，教育主管機關應妥善運用這股由下而上的正向能量，讓用意良善的「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能發揮預期的效益。

### 由上而下給足諮商輔導經費，由下而上推動有感支持策略

據悉，新北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相關經費編列三百餘萬元，唯，教育部給新北市的補助經費卻不足五十萬元。國家訂定了一個需要專業服務的支持體系，卻又不願意投入應有的資源，反需由縣市政府負擔大部分經費，實在有違《教師法》訂定推動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之原意。一般的單次心理諮商時間五十至六十分鐘，一週一次，費用約兩千至三千元不等，若是以家族、伴侶、婚姻諮商的話，諮商時間會再拉長約八十至一百分鐘，甚至有些還會先安排個別諮商完再一起諮商，費用三千至五千元不等。在沒有提供足夠的經費，如何讓實質的、支持的「諮商輔導」能有效發生？

各縣市政府及全國教師組織，應該積極敦促教育部進行相關檢討，要求增編足額經費，提高諮詢服務時數，徵詢採納各縣市教師會、學校教師會對執行面向的建議及回饋，推動更多元、有溫度的輔導支持策略，這樣的「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才能持續、正常運作，對教學現場壓力的紓緩及溫暖關懷才能真正「有感」。

教育部及各縣市推動「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相關進展概況一覽表 (新北市教師會製作1110608)

編號	縣市	設立辦法	委託辦理單位	辦法中是否設有「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諮詢會」	「諮詢會」有無教師組織代表	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次數	團體諮商或工作坊方式次數	執行狀況
0	教育部	109年6月28日	成立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	有	有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	1091120諮詢專線啟動、1100119專業合作夥伴招募
1	基隆市	110年3月16日	國北心健中心	無	無	5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	110.6啟動
2	台北市	110年12月29日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啟宗心理諮商所	無	無	無	無	
3	新北市	110年9月22日	國北心健中心+四間在地諮商所及本市立育林國中	無	無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無	111年4月初公告至今已有多諮商所爆量，暫無法接案
4	桃園市	110年10月8日	國北心健中心+三間在地諮商所	無	無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	
5	新竹市	110年12月15日	待確認	有(9人)	※有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	※僅提到「代表機關、教師組織或專業團體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6	新竹縣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7	苗栗縣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8	台中市	111年01月26日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另有設置要點(5-7人)	無	無	無	
9	彰化縣	110年12月8日	彰化師範大學社區心理諮商及潛能發展中心	無	無	5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不超過3小時。	
10	南投縣	111年2月21日	待確認	無	無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1個/人/年。3小時為限。	
11	雲林縣	查無(有草案)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12	嘉義市	110年11月22日	國立嘉義大學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13	嘉義縣	查無(有草案)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14	台南市	110年5月24日	個別諮商：寬欣心理治療所	有(3-5人)	無	心理治療所公告方案:4次/人/年	無	
15	高雄市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16	屏東縣	110年8月9日	待確認	有(13-17人)	有	3次/人/年。特殊狀增至6次。	1個/人/年	
17	台東縣	110年5月13日	臺東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無	無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不限次數，每場不得超過3小時。	
18	花蓮縣	110年7月13日	待確認	無	無	6次/人/年。特殊狀增至8次。	不限次數，每場不得超過3小時。	
19	宜蘭縣	110年3月26日	宜蘭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無	無	因第一年辦理，暫規劃為1人1年至至少1次，有特殊情況另案處理。縣府全年總經費可以支援40人次，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另案支援40人次(僅限會員)。	不限次數，每場不得超過3小時。	至111年4/30止，有11位教師諮詢、2位申請個別諮商，工作坊目前已辦理3場次，有35人數參加
20	澎湖縣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21	金門縣	110年8月23日	待確認	無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22	連江縣	無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待查詢	